

附件1

2026 年度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湄洲湾港港口航道的规划、建设、养护及水路运输等事务性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包括机关本级及9个下属单位，由中心本级合并编制部门预算，其中：列入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
2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肖厝港务站
3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斗尾港务站
4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秀屿港务站
5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兴化湾港务站
6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东吴港务站
7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管理局航道管理站
8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管理局电子口岸中心
9	湄洲湾港引航站
10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水运工程质量安全技术站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坚持未来所向、产业所需、企业所求、港口所能，真抓实干、步履不停，确保开好局、起好步。重

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攻坚项目建设进度，夯实港航发展根基。加强项目攻坚调度，加快推进罗屿 8 号、11-15 号，外走马埭外 1 号泊位等在建项目进度，竣工石门澳 6 号 9 号泊位，新增泊位 2 个（其中万吨级以上 1 个），新增年通过能力 396 万吨，不断提升港口基础设施水平，加快打造集中连片现代化港区。加快项目前期，靠前服务石门澳 7 号、8 号、10 号、鲤鱼尾 2 号泊位及东吴航段扩建工程等项目前期工作，保持港口发展后劲。

（二）优化规划功能布局，强化发展要素保障。完成东吴港区规划调整，同步启动港口总体规划修订，不断完善港口功能布局。谋划在建项目功能调整，跟踪推进肖厝 18ABC、肖厝 5-6 号泊位功能调整，满足海工装备、电厂、粮食加工等项目运输需求，适应市场发展变化，激发港口创新活力。跟踪协调兴化进港航道、南山片区公共航道地方配套资金落实以及湄洲湾 30 万吨级主航道优化工程部补资金申请，持续强化要素保障。

（三）拓展腹地服务市场，提升港航运营效能。巩固存量客户，深化与淡水河谷、FMG 等国外矿山的战略合作关系，构建长期稳定的服务保障机制。聚焦港口腹地电厂、钢厂等终端企业运输堵点，通过提升作业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增强客户黏性，推动港口吞吐量平稳增长；积极拓展即将投产的江西上高电厂、上饶电厂、抚州大唐电厂（二期）等货源，推动东吴铁路支线新增进港股道建设，加快推进肖厝港口公司铁路支线项目前期工作，延伸肖厝铁路支线至肖厝 5-6 号泊位，提升服务中西部产业的疏运水平。主动对接北方港口，

深化煤炭、铁矿石等重点物资保供运输合作，培育壮大“北煤南运”，扩大“海进江”业务辐射范围。精准服务临港石化产业能源供应需求，持续推进港丰与中化及泉惠石化园区等企业互联互通，全面提升港口配套服务效能。

（四）推进绿智双轮驱动，赋能港口高质量发展。打造新质生产力在码头运营、安全监管、数智航道、低空经济、绿色“双碳”、安全应急、项目建设、数据采集八大应用场景。实施《基于两个发明专利的数智港口关键技术研究》项目技术转化，为提升大宗散货码头运营效率与安全监管水平提供坚实技术支撑。推动石门澳、沙格港务、秀屿港口岸电设施建设改造，推动肖厝 11 号泊位堆场干燥棚工程、罗屿水电能源数据采集系统建设。

（五）聚焦安全责任落实，营造浓厚安全氛围。深化网格化安全管理模式，确保监管责任到岗到人、无缝衔接，提升安全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推行“综合查一次”与分类分级检查机制，实现精准监管与高效服务双提升。开展“订单式”普法服务，深化“闽执法”平台应用与“亮证执法”，创新“执法监督员”制度，邀请行业专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代表等第三方力量常态化参与执法评议与监督，打造公正透明、公信力强、权威性高的执法队伍。以港区安全文化园、“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等典型为抓手，提升安全文化建设水平，让港口一线工人安全教育“抬头可见、驻足可观”，营造浓厚安全氛围。

（六）升级港口服务举措，提升通航保障效率。推动夜航服务升级，在现有夜航评估基础上，全力实现 10 万吨级散货船夜间引航常态化运行，同步完善安全保障方案和应急

响应机制，加强引航员夜间作业培训，提升服务能力，有效缩减船舶在港停时。启动“湄洲湾港港口服务效能提升路径研究”，探索优化航道碍航物联合执法机制，联合海事优化通航管制，争取更多大船通航窗口期。强化要素保障，鼓励和支持拖轮公司更新、新增拖轮力量，推动拖轮配备标准落地见效，适时组织开展科学评估，确保与港口生产规模、船舶大型化发展趋势相匹配。

（七）深化党建引领护航，凝聚干事创业合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港口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强化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筑牢作风建设根基。持续用好“职工之家与货车司机驿站”，做好码头工人和货车司机群体服务保障工作。凝心聚力促发展，支持群团组织围绕中心开展工作，谋划职工文体活动节、疗休养等活动，用好大病互助、困难慰问等惠民平台，提升职工获得感，依托青年讲坛、工匠联盟等载体，激励干部职工爱港爱岗、担当作为。

（八）提升综合治理效能，强化队伍廉政建设。聚焦效能提升、宣传赋能、保障强化、廉政建设与队伍建设协同发力，持续深化“五抓五促”机制，确保习近平总书记对港口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地。紧盯湄洲湾港“十五五”规划及年度目标，强化跟踪督办。积极践行基层减负要求，规范公文会务管理、严把文稿质量关，保障机关高效运转。规范政府采购、资产等内部管理，动态修订制度。巩固提升整治突出问题规范执法专项行动，深化工程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持续用好和优化廉洁矩阵阵地，常态化开展日

常督查与专项监督，有序推进内审工作，建强廉政风险防控体系，深化“纪检+业务”协同，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2
九、其他收入	22974.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5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8982.96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6.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224.67	本年支出合计	19165.7
上年结转结余	57829	结转下年支出	61887.97
收入合计	81053.67	支出合计	81053.6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81053.67	250.2								22974.47	57829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	81053.67	250.2								22974.47	5782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165.7	634.87	18530.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2	63.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22	63.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22	63.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9	32.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9	32.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9	32.5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982.96	452.13	18530.8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8982.96	452.13	18530.83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8982.96	452.13	18530.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93	86.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93	86.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2	47.42				
2210202	提租补贴	39.51	39.5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0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82.59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50.2	支出合计	250.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0.2	25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9	2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9	2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9	23.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5	1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5	12.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5	12.0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2.59	182.5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82.59	182.59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82.59	182.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7	32.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7	32.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5	1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14.62	14.6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5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5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61
30101	基本工资	118.32
30102	津贴补贴	14.62
30107	绩效工资	26.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
30201	办公费	8
30202	印刷费	2
30211	差旅费	8.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
30305	生活补助	1.0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53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收入预算为81053.67万元，比上年增加57286.02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省财政要求，将单位结转结余全部编入本年度收入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0.2万元、其他收入22974.47万元、上年结转结余57829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81053.67万元，比上年增加57286.02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省财政要求，将单位结转结余全部编入本年度收入预算并将下一年度结转结余纳入预算编制范围。其中：基本支出634.87万元、项目支出18530.83万元，结转下年支出61887.9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50.2万元，比上年减少6.65万元，降低2.59%，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中涉及的非急需费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3.3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2.05万元。主要用于事

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三）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82.59 万元。含人员支出 15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9 万元、公用支出 24.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17.55 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2210202-提租补贴 14.6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5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

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1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5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53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其他用结余结转和其他收入安排的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8530.83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8530.83		
总体目标	为推进建设湄洲湾航道工程；加强航道维护测量、航道日常维护疏浚、航道应急抢通；加强湄洲湾港区港政、航政、沿海水路运政水上执法；港航建设有序平稳推进，无质量安全事故。开展安全检查、督查，督促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营造安全生产浓厚氛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净化港口生产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湄洲湾港水运工程项目计划完成投资额	≥15 亿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航道巡查次数	≥24 次
			航道维护疏浚	≥20 万立方米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危险货物安全检查	≥11 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港口吞吐量	≥1.2 亿吨
		社会效益指标	省湄洲港应急及队伍演练次数	≥1 次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点位	≥130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湄洲湾港中心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85%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 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编码	32962000 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19165.7	
	项目支出		18530.83	
	基本支出		634.87	
年度总体 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准确把握“丝绸海运”发展要求,对标世界一流港口发展方向,以港口经济为统领,以开放融合为主线,以临港产业为支撑,以妈祖文化为纽带,着力转变港口发展方式,推动港产城融合发展,打造东南大宗散货枢纽港、海西产业集群工业港、世界妈祖文化旅游港、建设带动作用明显、产业服务充分、互联互通高效的一流港口。			
年度绩 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湄洲湾港水运工程项目计划完成投资额	≥15 亿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航道巡查次数	≥24 次
			航道维护疏浚	≥20 万立方米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危险货物安全检查	≥11 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港口吞吐量	≥1.2 亿吨
		社会效益指标	省湄洲港应急及队伍演练次数	≥1 次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点位	≥130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湄洲湾港中心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946.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5.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761.1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共有车辆2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2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7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10918.5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